

神木市高家堡镇人民政府

高家堡镇2023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3年，高家堡镇认真贯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按照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，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，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，不断改进工作方法，加强组织领导，明确责任、强化监督，积极拓展信息公开领域，确保全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新进展，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

（一）健全完善工作机制。专门成立了由镇长任组长，党委副书记任副组长，其余党政领导和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务公开领导小组，在各村建立由村党支部书记任组长的村务公开领导小组，进一步明确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总体要求、目标任务、具体措施，确保全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顺利有序开展。

（二）加大信息公开力度。结合2023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，不断创新和拓展政府信息公开方式，建立各村微信

群和村务公开栏，向各级有关媒体及时报送相关信息，进一步拓大了政府信息公开覆盖面，增强了信息公开时效性。

（三）完善应用平台建设。依托市政府门户网站及时公开各类信息，不断加大“高家堡镇人民政府”微信公众号应用力度，及时发布相关信息，进一步扩大政府信息公开覆盖面，增强信息公开的时效性。

（四）监督保障方面。政府信息公开以来，我镇没有发生泄密、行政复议和其他突发事件等情况。全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推进顺利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度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3. 其他		0	0	0	0	0	0	0	
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	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1	0	1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3年，全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取得了明显成效，但也存在一些不足：一是政府信息公开的深度和广度有待进一步拓展；二是政府信息公开业务培训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；三是信息安全意识有待加强。

下一步，我镇将从以下几个方面加强和改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：一是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，继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的发布机制，促进全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常态化、规范化。二是科学界定公开内容，正确把握公开范围。按照凡是运用行政权力办理的各类事项，除国家秘密、商业秘密、个人隐私外，涉及公民、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切身利益的，以及依照法律、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应当主动公开的，做到真实准确公开。三是强化业务学习和培训，适时组织业务人员参加政府信息公开学习和培训，不断提高业务能力和水平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年度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

神木市高家堡镇人民政府

2024年1月8日

